**启东市人民检察院**

**2018年度档案数字化加工服务询价公告**

启东市人民检察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启东市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就启东市人民检察院2018年度档案数字化加工服务项目进行询价采购(详细内容见采购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报价货物详细技术参数** | **数量** | **最高单价** |
| 1 | 2018诉讼、文书档案扫描、目录著录 | 满足检察院档案管理系统要求 | 预计扫描数量15万页、目录著录数量6万条。最终结算按实际完成数量计算。 | 扫描0.30元/页、目录著录0.25元/条 |
| 2 | 2018文书档案分类、整理、盖章、装订、装盒上架 | 按技术标准、档案整理规范 | 预计2米。最终结算按实际完成数量计算。 | 3800元/米 |
| 3 | 2018会计档案规范整理、装盒上架 | 按标准、档案整理规范 | 预计30本，整体规范整理。最终结算按实际完成数量计算。 | 40元/本 |
| 4 | 2018其他门类如照片、实物、光盘、科技档案整理、扫描、目录著录 | 按标准、档案整理规范 | 整体 | 11000.00元/项 |

**说明：**

**一、本项目财政预算总价最高限价为人民币捌万元整（¥：80000元），总价和单价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总价和单价的为无效报价。**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2、供应商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营业执照中必须具有相应服务内容的经营范围；

3、具有自2017年近三年在江苏省地区检察院系统档案数字化的成功案例。

4、本项目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报价注意事项：**

1、供应商应按照本询价公告的要求编制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应对本询价公告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按照不响应处理。

2、本次询价投标报价为一次报定价。询价响应成交后，报价即为成交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成交的供应商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成交人的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请各投标人在报价时充分考虑各种因素。报价包含相关附件辅材、货物运输、搬运、现场安装、集成、调试、使用、培训、税金、售后质保服务等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费用，本项目所有费用一次性包定，不再追加。

3、无论本文件是否以文字形式规定，报价供应商应具备足够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判定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材料、服务、检测等各种未预见费用，采购方不接受任何可选择的报价，成交供应商也不得在服务期间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更不得降低服务质量。投标人应详细阅读询价公告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对询价公告有疑问或异议的，请在递交报价文件3日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递交至采购单位。

有关技术及需求问题，请与采购单位联系

采购单位:启东市人民检察院

采购单位联系人: 陈主任

联系电话: 0513-83359956

**4、报价文件构成**

（1）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营业执照中必须具有相应服务内容的经营范围；（必需提供原件核实）；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按照附件一格式填写）；

（3）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的，无需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按照附件二格式填写）；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无论法定代表人是否亲自参加磋商，均须提供本项材料，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时提供原件备查）；

（5）报价承诺书（按照附件三格式填写）；

（6）质保承诺书（按照附件四格式填写）；

（7）报价表：必须按提供的样表格式填写（附件五）。如有其他情况需要说明的，请在备注栏中注明。**所有涉及报价的页面均须加盖报价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报价文件正本一份，报价文件中必须包含上述要求提供的所有材料，所有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要求原件核查的材料必须携带原件，原件存原件包中备查；如原件未携带或原件与复印件内容不一致，否则以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处理。报价文件装订成册并密封，密封袋上标明：项目名称、报价单位名称，并在封口处加盖企业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5、报价文件递交**

报价文件请于**2019年8月30日下午14：30-15：00**密封送至启东市人民检察院三楼会议室进行登记（只接收直接送达），逾时则不予受理。

**四、商务部分要求：**

1.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以下标准及规范：

(1)《纸质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DA/T 31-2005）

(2)《档案数字化转换操作规程》（DB32/T1894-2011）

(3)《文书档案文件级目录数据库结构和数据交换格式》（DB32/505-2002）

(4)《南通市文书档案电子目录录入要求》

(5)《南通市档案馆馆藏档案电子数据管理办法》（通档发[2008]29号）

2．成交供应商需自携设备并派人员上门提供加工服务，各种设备性能良好，扫描仪分辨率在300DPI以上；采购单位不提供档案扫描所需的任何设备和数字化加工软件，只提供场地、相关水电需求和必要的档案业务指导、档案原件以及数据验收，其他工作内容及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项目实施过程中使用的计算机、扫描仪及其它相关设施设备只能作为本项目专用，不得将设备挪作他用或随意把不属于本项目的设备带进工作场所进行操作。

4．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成立项目组，指定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成交供应商的公司级负责人。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档案管理的相关规定，自觉遵守采购单位的管理制度，作息时间与采购单位工作人员一致。中途不得随意更换工作人员，如需更换应征得采购单位同意。

5．确保在数字化的整个过程中不对档案原件造成二次损伤。

6．按各分类档案进行数据验收、刻盘、目录数据导入以及全文挂接，确保扫描图像与所对应的目录100%挂接正确，并符合江苏省检察院档案管理系统的标准与要求。

7.自行独立完成所有数据挂接工作，并能解决档案管理系统出现的各种故障，确保档案管理系统的正常运行。

8.服务期限：服务期限为三个月，具体开始时间以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在此期限内成交供应商须按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上述服务。

9.服务地点：启东市人民检察院指定地点实施档案数字化服务。

**五、合同的签订及注意事项：**

**1、成交结果将在相关网站（http://ntqd.jsjc.gov.cn/）予以公布。**

2、签订合同

询价文件、补充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单位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相关主管部门将对成交供应商作以下处理：记入不良信誉，并按《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暂停其在启东市场的政府采购资格。

**六、成交原则：符合采购需求且总报价最低者成交。如遇同等质量、服务前提下最低总报价相同则采用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单位。**

若中标人毁标或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被查证确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违规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并记不良记录一次，同时，采购人依法重新招标。

**七、付款方式：**所有数字化加工服务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无质量问题，支付所有合同款。

启东市人民检察院

  二0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法人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 (姓名)

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招标人名称)的 工程投标。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承认。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报价承诺书**

**报 价 承 诺 书**

启东市人民检察院：

（报价单位全称）授权（姓  名）（职  务）为全权代表，参加**启东市人民检察院2018年度档案数字化加工服务项目**询价的有关活动，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愿意按照报价文件的全部要求进行报价（报价内容及价格以报价文件为准）。

2．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询价邀请文件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我方将按询价邀请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同意贵方的评标办法。

5．我方的报价文件自开标后60天内有效。

6．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报价单位代表姓名：　　　　　　　　职务：

报价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质保承诺书**

**质 保 承 诺 书**

启东市人民检察院：

（报价单位全称）授权（姓  名）（职  务）为全权代表，参加**启东市人民检察院2018年度档案数字化加工服务项目**询价的有关活动，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对本项目整体提供 **壹年** 的全免费上门质保维护(含部件及人工)及售后服务。

2.在质保期内，设备出现任何硬件或软件故障无法正常使用，供应商必须无条件给予维修并承担所有维修费用。

3.在免费质保期内，我方在接到用户单位电话通知后，将在6小时之内上门服务，并在2小时内负责解决。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报价单位代表姓名：　　　　　　　  　职务：

报价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报价表范本**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启东市人民检察院2018年度档案数字化加工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报价货物详细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价** | **小计（元）** |
| 1 | 2018诉讼、文书档案扫描、目录著录 | 按投标文件技术标准、并满足检察院档案管理系统要求 | 预计扫描数量15万页、目录著录数量6万条。最终结算按实际完成数量计算。 |  |  |
| 2 | 2018文书档案分类、整理、盖章、装订、装盒上架 | 按投标文件技术标准、档案整理规范 | 预计2米。最终结算按实际完成数量计算。 |  |  |
| 3 | 2018会计档案规范整理、装盒上架 | 按投标文件技术标准、档案整理规范 | 预计30本。最终结算按实际完成数量计算。 |  |  |
| 4 | 2018其他门类如照片、实物、光盘、科技档案整理、扫描、目录著录 | 按投标文件技术标准、档案整理规范 | 整体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小写¥： | |

本报价表须机打并加盖报价单位公章，手填无效。

单    位：　　　　      （须盖章）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时 间：